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第三十二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事宜。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本次修订主要内容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释义	释义	更新了部分专业词汇释义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及前次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方案已经履行的审批程序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概要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四、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发行数量、限售期 七、本次发行方案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更新了珠海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第五节 发行人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二、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及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	更新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履行的审批程序
第六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风险的讨论和分析	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修订后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2 日